

*The Pilgrim's
Regress*

An Allegorical Apology
for Christianity

Reason
and *Romanticism*

天路回程

对基督教、
理性和浪漫主义的寓意辩护

[英]路易斯(C.S. Lewis) / 著 赵刚 / 译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The Pilgrim's Regress

An Allegorical Apology
for Christianity

Reason and *Romanticism*

天路回程

对基督教、
理性和浪漫主义的寓意辩护

[英]路易斯(C.S. Lewis) / 著 赵刚 / 译

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
图字：0-8028-0641-4号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天路回程：对基督教、理性和浪漫主义的寓意辩护 /
(英) 路易斯 (Lewis, C. S.) 著；赵刚译. —北京：中
国社会科学出版社，2014. 11
ISBN 978-7-5161-5078-8

I. ①天… II. ①路… ②赵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英
国—现代 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262191号

出 版 人	赵剑英
责任编辑	凌金良
责任校对	周 昊
责任印制	王 超
出 版	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
社 址	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（邮编 100720）
网 址	http://www.csspw.cn 中文域名：中国社科网 010-64070619
发 行 部	010-84083685
门 市 部	010-84029450
经 销	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
印 刷	北京市大兴区新魏印刷厂
装 订	廊坊市广阳区广增装订厂
版 次	2014 年 11 月第 1 版
印 次	201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开 本	710×1000 1 / 16
印 张	19.5
插 页	2
字 数	275 千字
定 价	45.00 元

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，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
电话：010-84083683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译者前言

路易斯（C.S.Lewis, 1898—1963）是英国 20 世纪最重要的基督教文学家和评论家之一，作品广为流传，现在已有不少被翻译成中文，包括中国大陆和港台地区，有《纳尼亚传奇》七部曲、《太空三部曲》、《裸颜》、《天渊之别》（又译《梦幻巴士》）、《返璞归真》（又译《如此基督教》）、《痛苦的奥秘》、《魔鬼家书》（又译《地狱来鸿》）、《四种爱》等。大陆近期还出版了第一本研究其思想的专著，即汪咏梅的《理性、浪漫主义和基督教》，^① 所以其重要性毋庸置疑。

《天路回程》是路易斯归信基督之后的第一部作品，而“基督教、理性和浪漫主义”这三个词，正是该书的副标题。所以此书对了解路易斯的思想，也是极为重要。正如林斯科格（Kathryn Lindskoog）教授所说，路易斯后期大部分作品中的思想，都可以在《天路回程》中找到萌芽。^②

① 汪咏梅：《理性、浪漫主义和基督教》，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年版。

② Kathryn Lindskoog, *Finding the Landlord: A Guidebook to C.S.Lewis's Pilgrim's Progress*, Chicago, IL: Cornerstone Press, p.xxxii.



不过，像很多历史上的经典名著一样，《天路回程》1932年的初版并不太受欢迎，甚至到今天还有人对它评价并不高。比如克里夫特（Peter Kreeft）教授就曾说，《天路回程》是路易斯最糟糕的作品。^①当然，路易斯后来的确承认，这本书不如想象的那么易懂。但这并不妨碍其内容本身的精彩。甚至克里夫特也认为，从《天路回程》及路易斯的其他相关作品中，可以提炼出一条关于上帝存在的论证，即所谓的“渴望论证”（Argument from Desire），是仅次于安瑟伦的本体论证之后最重要的论证！^②在很多人看来，这可能也是路易斯思想中最具原创性的贡献。在小帕克特（Joe Puckett, Jr.）那里，这被称作“喜乐的护教学”。^③

1935年一个天主教出版社出了第二版之后，《天路回程》才开始得到更广泛的关注。不过，路易斯本人似乎不太愿意人们对该书作过度偏天主教的解读。在1943年的第三版中，他补充了一篇9页的序言，对他认为造成该书晦涩难懂的原因，作了一些解释。在他看来，原因主要是两方面的：一是他的理智旅程所涉及的很多思想，特别是哲学上的概念；二是他对“浪漫主义”一词所赋予的特别含义。后者实际上是他在生活中所经历到的一种特别现象，后来被他冠之以“甜蜜的渴望”（Sweet Desire），或“大喜乐”（Joy），或“生之渴望”（Sehnsucht）。

从某个角度说，“大喜乐”也许是用来描述路易斯所指之现象的一个比较好的词。比如路易斯的学生比德·格里菲斯（Bede Griffiths）就是在路易斯、特别是他《天路回程》的影响下信了主，最后甚至作了修士，到了印度去宣教；而路易斯在他的通信中，就把这种渴望称作喜

① Peter Kreeft, *C.S. Lewis: A Critical Essay*, Grand Rapids, MI: Eerdmans, 1969, p. 6.

② Peter Kreeft, *Heaven: The Heart's Deepest Longing*, expanded, San Francisco, CA: Ignatius, 1989, Appendix A. [Kindle edition].

③ *The Apologetics of Joy: A Case for the Existence of God from C.S. Lewis's Argument from Desire*, Eugene, OR: Wipf & Stock, 2012.

乐；并且他在1955年出版的自传性信主历程《喜乐的惊奇》中，^①题献就是给格里菲斯的。因此，似乎在路易斯看来，“喜乐”是理解他在《天路回程》中所谈及的那种现象的恰当方式。

《天路回程》是用寓言体写成，《喜乐的惊奇》是平实的叙事。所以把两者对照，就成为研究路易斯这个观念最常见的方式。不过，在《天路回程》的第三版序言中，路易斯似乎更倾向于用“渴望”或“向往”（Longing）一词来描述他所说的这种现象。一般来说，渴望给一个人带来的，或许更多是焦虑；但路易斯要强调的是，他所指出的这种渴望，却能带给人喜乐。这也许是理解他这个概念的一个切入点。

路易斯还为《天路回程》第三版添加了一些眉注，即在每页的页眉对该页内容加一句简单的解释。1958年伊德曼斯（Eerdmans）公司出版了《天路回程》的美国版，基本上就是第三版的内容，包括眉注，只是把原来的序言放在了正文的后面。到1981年再版时，伊德曼斯公司又请迈克·黑格（Michael Hague）画了一些插图；1992年又再次重印。我们的中文译本就是依据这个版本翻译的。

路易斯说，理解本书需要克服两个困难。第三版的序言和《喜乐的惊奇》可以看作是他对这两方面的弥补。不过，《喜乐的惊奇》偏重于路易斯的个人生活背景；但对很多一般读者而言，他在《天路回程》中所涉及的思想背景，或许更有意思。这可能就是林斯科格可以专门为《天路回程》写一本导读的合理性。最早的类似导读，也许是亨利·诺埃尔（Henry Noel）1971年的文章。^②此外，唐宁（David C. Downing）教授按照《喜乐的惊奇》的顺序所做的侧重在思想方面的研究，也值得

① C.S. Lewis, *Surprised by Joy: The Shape of my Early Life*, repr., NY: Mariner Book, 2012. 尚无中译本。

② “A Guide to C.S. Lewis’s *The Pilgrim’s Regress*”, *Bulletin of the New York C.S. Lewis Society*, 2(Feb., 1971): pp. 4-15. 在因特网上还能找到一份索引，是荷兰 Arend Smilde 的 *Quotations and Allusions in C.S. Lewis, The Pilgrim’s Progress*, 收录于 LEWISIANA.NL 网站 <http://www.lewisiana.nl/regressquotes/>, [2013/9/16 读取]。



一提。^①我们下面将综合这几方面的材料，简单梳理一下路易斯信主的思想历程，重点在一些相关概念背景的解释，以帮助读者理解。

为完整起见，我们也将把路易斯自己写的眉注翻译出来，附在后面。考虑到中文译本和英文原本的排版不一定完全对应，所以我们只是把这些眉注集中在一起，供有兴趣的读者参考。

对于“甜蜜的渴望”或“大喜乐”这个概念本身，则人们的研究更多，而且近来似乎还有越来越多的趋势，所以我们不打算在这里对相关文献做全面整理。但为帮助读者理解，我们在下面也会对这个概念略作一点说明，更多阐释就留待以后的机会了。

为讲述的方便，我们将先根据《喜乐的惊奇》简要回顾路易斯信主的实际经历，然后再配合《天路回程》对一些思想观念作些解释。

一 路易斯信主的实际过程

1. 早年背景

与《天路回程》比较起来，路易斯在《喜乐的惊奇》中，似乎花了更多篇幅交代他早期的生活背景。这或许会为人们对他的归信做出纯粹心理或 / 和社会学解释提供炮弹。路易斯当然知道这种可能。事实上，这也是他信主过程中的一大障碍。所以在《天路回程》中，他花了相当多的篇幅处理这个问题。这是一个很重要的问题，不仅因为泛泛而言，自启蒙运动以后，很多人喜欢对宗教信仰的产生作出纯自然主义的解释，而且具体就对路易斯特别重要的“大喜乐”而言，这种经历也很容易被解读为一种纯粹自然的心理状态。但正如路易斯在《天路回程》第三版的序言中所说，他认为该书“唯一重要的贡献”，就是证明事实并非如此。

① *The Most Reluctant Convert: C.S. Lewis's Journey to Faith*, Downers Grove, IL: IVP, 2002.

根据《喜乐的惊奇》，路易斯最初经历到这种“大喜乐”，是他大约6岁时回忆起他哥哥做的一个玩具花园。^①路易斯明确把这称作一种美学经历，并且称它给自己带来一种类似对“蓝花”的渴望。“蓝花”是德国浪漫主义的一个重要符号，表明一种对未知对象的渴望，由浪漫诗人诺瓦利斯（Novalis, 1772—1801）发明，特指一种对无限的向往。路易斯在《喜乐的惊奇》的描述中，同时也使用了德文词 *sehnsucht*，我们这里粗略地把它翻译为“生之渴望”，因为它表达了人生的一种整体性向往。^②

卡内尔（Corbin Scott Carnell）教授在其专著《现实的清影》中，^③对路易斯这个概念进行了专门研究，发现它在文学作品中，是一个像“爱”一样持久的主题，虽然常常被掩盖在“浪漫主义”的标题下面。难怪路易斯最开始也把它视为浪漫主义，并要为之辩护。按照卡内尔的总结，这是“一种与所渴望的对象分离的感觉，一种不止息的向往，不断指向更远的地方”。^④从奥托的神圣感到德国或斯堪的纳维亚的蓝花主题，卡内尔发现，它的分离感来自神圣临在感所带来的两个后果：畏惧和喜乐。这也许就是为什么路易斯称它为“大喜乐”的原因。而畏惧和喜乐这两重要素，在《天路回程》里也得到了充分体现。

路易斯早年另外两次类似的经历，一是在他读到碧雅翠丝·波特（Beatrix Potter）的童话书《松鼠纳特金》（*Squirrel Nutkin*）时，对秋天所产生的一种渴望；一是读到朗弗罗（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）翻译北欧神话诗《腾纳尔的幔子》（*Tegner's Drapa*）的开头几句时，所产生的一种荒凉、空旷的感觉。这导致路易斯一生对北欧神话的热爱，甚至他信主后最成熟的小说《裸颜》，也是以北欧神话为背景。路易斯后来决定一生走上文学的道路，也不能不说与此有莫大的关系。不过，正

① Lewis, *Surprised by Joy*, p. 7.

② Puckett, *The Apologetics of Joy*, pp. 25-26.

③ *Bright Shadow of Reality: Spiritual Longing in C.S. Lewis*, Grand Rapids, MI: Eerdmans, 1974, 1999.

④ *Ibid.*, p. 23.



如《天路回程》第2部很快就揭示出来的，路易斯不久就意识到，文学本身并不是他的“生之渴望”。

在《天路回程》第1部中，路易斯还提到了一些宗教教育的背景。有人据此以为路易斯早期的生活背景是清教徒的，而且清教徒对路易斯来说，就意味着严苛、虚伪，等等。但这并非实情，而且路易斯也对这种误解感到遗憾。^①《天路回程》中对基督教的律法主义式经历，很可能对应于路易斯在温耶德（Wynyard）寄宿学校的日子。那是他大约9岁时进入的第一所学校。学校本身以严苛而闻名，被路易斯比作“纳粹集中营”，后来校长本人也被诊断为患有精神病。路易斯两年后离开那所学校时，学校也随之关闭。所以这并不能代表路易斯对历史上真正清教徒的看法。

按路易斯的用词，温耶德寄宿学校所代表的，是一种“背道的清教徒”，即“用律法主义式的严苛取代了属灵的热忱”。^②当然，诚如神学家巴刻所说，历史上真正清教徒的灵性观，如果忽略了他们对福音的强调，有时确实会给人以过度自省和倾向道德主义的印象。但按路易斯自己的说法，他本身家庭所提供的宗教背景，其实更接近历史上清教徒所反对的高派教会。他的基本宗教生活环境是基督教圣公会的，所以也接受了一些信仰的初步教育。但他9岁时母亲过世，与父亲的关系又一直不太好，所以这些关于信仰操练的基本知识，经过温耶德学校的孵化后，很容易就变成了一种压抑人性的虚伪。

2. 青少年时期的背道

从温耶德寄宿学校离开后，经过在坎贝尔堡学院（Campbell College）的短暂停留，1911年刚满13岁的路易斯进入了瑟堡之家

① Lewis, *Surprised by Joy*, p. 7.

② Downing, *The Most Reluctant Convert*, p. 41.

(Cherbourg House) 预科学校。这其实是一所相当于我们现在中学的学校。事后从信仰的立场上回顾，路易斯对该校的评价非常糟糕，因为很多世俗恶习就是在那时进入了他的生活，包括《天路回程》第1部中提到的性诱惑。^①但更重要的也许是，路易斯在那里正式放弃了基督教信仰。根据路易斯后来的回忆，这一方面是因为之前律法主义式的基督教，本来已使他感到不堪重负，另一方面也是因为当时相当于他班主任的一位女士的影响。

根据路易斯的描述，这位班主任的为人很好，深得孩子们的喜爱。但遗憾的是，她也是一位灵性观非常幼稚的人，持一种类似宗教多元主义的看法，带着启蒙运动式的人文主义的脉脉温情。这一方面使路易斯如释重负地放弃了律法主义基督教的捆绑，另一方面似乎也满足了他对超自然的某种感受。基督教不过是一种文化现象，为了满足人们的某种心理需要。而对正年少轻狂，处于“世人皆醉我独醒”状态中的路易斯来说，这当然是不需要的。

不过，路易斯在瑟堡还是得到了不错的一般教育，所以在1913年赢得进入莫尔文学院(Malvern College)的奖学金。但路易斯在这所学校里并不快乐，最主要是同学之间的攀比和恃强凌弱的关系。他向父亲提出强烈要求以后，终于获准退学，然后被送到一个私人教师手下受教。这个老师就是威廉·柯克帕特里克(William Kirkpatrick)。此人擅长逻辑思辨，也精通古典文献，所以给了路易斯透彻的古典教育，也极大地训练了他的思辨能力，令他终生受益。

但柯克帕特里克也是一位铁杆无神论者，抱持宗教进化论的看法，相信科学终将取代宗教，看起来很像当时流行的逻辑实证主义。在他的影响下，路易斯甚至发明了一种证明上帝不存在的“无设计论论证”，^②

① Lewis, *Surprised by Joy*, p. 68.

② Ibid., p. 65.



类似现在一些进化论者用“垃圾器官或基因”来推翻证明上帝存在的“设计论论证”一样。如果用更概括性的术语来说，就是用恶的问题来否定上帝的存在。这也许是为什么路易斯信主后，觉得有必要写一本《痛苦的奥秘》的原因。另一本比较更从实存经验层面探讨这个问题的，是他的《卿卿如晤》(*A Grief Observed*)，他在爱妻去世后的沉思录。

但这种严苛的理性思辨训练，虽然没有令路易斯走上唯理主义的道路，却极大地压抑了他本性中的想象力成分，而这对他“大喜乐”的经历是必不可少的。所以路易斯这段时期可以说处于一种思想分裂的状态：一方面理性坚定地告诉他，一切超自然的东西都是幻觉；但另一方面，大量古典文献和19世纪浪漫主义文学的阅读，特别是乔治·麦克唐纳(George MacDonald)的《幻想家》(*Phantastes*)，又对他有一种特别的吸引力。事实上，路易斯后来说，麦克唐纳的《幻想家》给他的想象力施了洗。^①唐宁研究了路易斯一部未完成的手稿——“布勒尔莱斯历险记”(The Quest of Bleheris)——之后指出，路易斯这时已经能清楚描述“大喜乐”的经历，并将之与唯理主义的简化解释和自恋式的浪漫主义区分开来，虽然他还不能确切理解这种经历究竟是什么。^②

3. 逐渐回归信仰

1916年路易斯被牛津大学录取，但甫一入学即被征召入伍，加入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欧洲战场，一直到1918年在法国负伤后，才返回英格兰。这时他的主要思想形态还是无神论的，总体框架接近在柯克帕特里克那里读到的叔本华哲学，虽然这时他已经开始接触到切斯特顿的作品。但叔本华的悲观论调实在与路易斯追寻的“大喜乐”相距太远，所以当 he 重返牛津后，亨利·柏格森(Henri Bergson)的作品帮助他迈出

① Lewis, *Surprised by Joy*, p.181.

② Downing, *The Most Reluctant Convert*, p.80.

了逃离“埋伏在‘虚无’一词周围的罗网”^①的第一步；1919年遇到的欧文·巴菲尔德（Owen Barfield），则帮他一劳永逸地脱离了自然主义进化论的罗网。问题的关键正如路易斯后来在《神迹》或普兰丁格在“驳斥自然主义的进化论论证”（*Evolutionary Argument Against Naturalism*）中的观点：人认知的真理性与人的存活性并不等价。^②

巴菲尔德后来成为路易斯一生之久的好友，甚至他最重要的一部学术作品《爱的寓意》（*The All Ego of Love*），题献就是给巴菲尔德的。但当巴菲尔德1924年参加了德国人智学家鲁道夫·斯坦纳（Rudolf Steiner）的一次讲座后，宣称自己也接受了人智说，对路易斯造成了极大的震撼。因为人智学是一套试图用自然科学方法研究灵界现象的学问；而巴菲尔德成长于一个“开明”的家庭，按说对这类“迷信”是最具免疫力的。路易斯在与巴菲尔德无穷无尽的辩论中，虽然最后并没有接受人智说，但的确开始考虑灵界的真实性了。^③

灵界现象对路易斯而言，其实早在瑟堡之家的日子里，因为那位班主任的缘故，就已经有所接触。但一直以来，他唯理的一面，特别在受到柯克帕特里克强化以后，都将这些东西归之于自己的想象力。甚至1921年与叶芝（W.B. Yeats）见面时，叶芝整场都没有谈诗歌，只谈神

① Lewis, *Surprised by Joy*, p.197, 204ff.

② Ibid., p.207ff. 《神迹》中的相关论证，参看该书的第2—6章；普兰丁格的相关论证，参看 Alvin Plantinga, *Warrant and Proper Function* (New York: Oxford, 1993), ch.11-12. 在其 *Warranted Christian Belief* (New York: Oxford University Press, 2000) 第217—240页，也有简单归纳。该书的中译由北京大学出版社在2005年出版，书名为《基督教信念的知识地位》。普兰丁格在网络上还有一篇广为流传的文章，“Naturalism Defeated”，1994，现在收录于加尔文大学的哲学虚拟图书馆网站（http://www.calvin.edu/academic/philosophy/virtual_library/articles/plantinga_alvin/naturalism_defeated.pdf [internet], 2013/10/14）。最后，有人针对这个论证专门编辑了一本书，普兰丁格也做了回应，见 James Beilby, ed., *Naturalism Defeated? Essays on Plantinga's Evolutionary Argument against Naturalism*, Ithaca: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, 2002.

③ 就宗教信仰而言，巴菲尔德虽然一直鼓吹人智说，但后来也在圣公会受了洗，所以可以说还是在基督教正统信仰的范围内。但人智说的创始人斯坦纳虽然自称有与“耶稣”相遇的亲身经历，其主要教义却并不被正统教会接纳。斯坦纳的理论比较接近“基督教科学会”，它近期一个比较著名的公众人物是美国影星汤姆·克鲁斯（Tom Cruise）。



秘主义、通灵术等，也没有使路易斯接受灵界的真实性，反而使他更敬而远之。事实上，路易斯后来承认，就他的天性而言，他其实更容易落入通灵术之类的危险，甚至变成撒旦教徒；他最后没有落进去，只是因为被“奇妙地保护了”。^①路易斯在《天路回程》的最后一部揭示出，这些东西不过是属灵的淫乱，与他所追求的“大喜乐”毫无关系。

现在，经过与巴菲尔德的漫长辩论，路易斯的看法最后落到了在牛津流行的唯心主义哲学上，即英式的黑格尔唯心主义。用路易斯在《天路回程》第三版序言中的话说，那是一个“格林（T.H.Green, 1836—1882），布拉德利（F.H.Bradley, 1846—1924）和博赞基特（Bernard Bosanquet, 1848—1923）的王朝”。这也就是《天路回程》第7部中，“智慧先生”所教导的内容。与此同时，路易斯在学业上取得了一系列优异的成绩，结果在1924年被牛津大学聘为哲学讲师。路易斯甚至一度考虑是否终身以哲学为业，但最后他的想象力天性还是占了上风，所以选择了文学。

事实上，路易斯正是在教授哲学的过程中，对唯心主义进行了更深入细致的研究思考，结果发现这也不能令人满意。^②在路易斯看来，唯心主义者的上帝是一个被驯服的上帝，不需要做门徒的代价；这很像选择性地接受或剽窃了基督教有神论里的一些内容。就他一生最关心的渴望而言，唯心主义似乎的确比其他理论更能提供一套合理的说法，但最终仍然只是流于幻想，不可触摸。

这时，路易斯读到了撒母耳·亚历山大（Samuel Alexander）的《空间、时间和上帝》（*Space, Time, and Deity*），使他对“大喜乐”的认识更深入了一步。亚历山大区分了体验与反思。这使路易斯意识到，他所一直渴求的，并不是“大喜乐”这种经验本身，而是这种经验所指向的对象，一个在他自身之外而且迄今尚未找到的对象。这导致他从黑格尔唯

① Lewis, *Surprised by Joy*, p.176.

② Ibid., pp.222ff., 209ff.

心主义式的泛神论，逐渐转向基督教式的有神论。

与此同时，路易斯发现，在新加入的牛津抹大拉学院（Magdalene College）里，他正被一群基督徒环绕着，包括托尔金（J.R.R.Tolkien）和雨果·戴森（Hugo Dyson）等人。这些人的理智能力和道德素养，都令路易斯钦佩，使他不再敢对基督教信仰持年少轻狂的轻蔑。而读到切斯特顿的《永恒之人》（*The Everlasting Man*），不仅使路易斯第一次发现基督教历史观的合理性，也使他意识到，他觉得真正有营养的作者，原来大多数都是基督徒或至少表现出一定的宗教性；而对宗教持轻蔑态度的，就算有不少娱乐价值，但看到最后，总会让人觉得有点“单薄”，不能触及人生和心灵的深处。^①

1929年，路易斯在牛津的公交车上，有一次近乎神秘主义的经历。^②他突然意识到，自己面前似乎被摆上了一个选择，一扇门或者可以被它打开，或者可以继续关闭，而选择的后果将难以估量。没有任何的强迫或催逼，只是一个选择的邀请。路易斯当时的反应是为安全起见，没有开门。但到了那年夏天的某个夜晚，他终于在自己的床前跪了下来，成为“全英格兰最不甘愿的归信者”。^③

不过，路易斯这时还不是基督徒，只是接受了上帝的存在。但他也因此开始固定参加教会的聚会，虽然这有点逆他的本性。^④最后完成临门一脚的，是1931年与托尔金和戴森的彻夜长谈。他们帮助路易斯认识到，基督的道成肉身是一切神话的历史实现。用路易斯后来在一篇文章中的话说，道成肉身具有神话的一切美学特质，但同时又是一件历史事实。^⑤而道成肉身所表达的模式，也就是基督的降卑与升高，以他的死与

① Lewis, *Surprised by Joy*, p.213ff.

② Ibid., p.223ff.

③ Ibid., p.228.

④ Ibid., p.233.

⑤ C.S.Lewis, "Myth Become Fact" in *God in the Dock: Essays on Theology and Ethics*, ed. Walter Hooper, Grand Rapids, MI: Eerdmans, 1970.



复活为高潮。这就是为什么在《天路回程》中，约翰要穿越峡谷，就必须跳入谷底的水池中，潜到底，然后再从另一边出来。这当然就是基督教洗礼的象征。

二 《天路回程》中的思想旅程

与路易斯在实际生活中的信主经历比较，我们可以发现，《天路回程》的叙述顺序，并非在每个细节上都与之对应。从某个角度说，《天路回程》更具分析性，着重在思想上的一些辩驳，只不过用寓言故事的方式表达出来。当然，这种辩驳也不是完整的学术论证，只是路易斯个人思想转化历程的描述。我们下面也主要是解释路易斯的思辨本身，并非寻求完整的论证和辩护。

1. 第一部

《天路回程》所讲述的故事，是一个叫约翰的少年人，追寻一个美丽的异象，最后来到了上帝那里。因此其主线是约翰追寻那个美丽异象的过程，而副线（或者另一个意义上的主线）则是约翰失去对上帝的信仰后，又重返信仰的过程。这两条线互相交织在一起，相辅相成，虽然可以彼此辨识，却又不能截然分开。从某个角度说，这两条线可以说一条代表路易斯的想象力本性，^①一条代表他的理性要求。如果说“大喜乐”是上帝透过他的想象力对他的呼召，那么在对这个呼召的回应中，他就必须走过一个理性思辨的过程。这或许就是本书副标题中“理性”和“浪漫主义”的意思。在路易斯看来，把这两者完美协调在一起的，当然就是基督教信仰了。

① 路易斯对“想象力”一词也有一些特别的解释。它可能指白日梦，也可能指创造力，但路易斯认为它最重要、也是最高级的形式，是与“大喜乐”的经历联系在一起的。参看 *Surprised by Joy*, p.14ff.

在第一部“数据”中，路易斯交代了这个旅程的起点。再一次地，我们在这里可以看见路易斯身上的两种倾向：“大喜乐”对想象力的吸引，以及信仰对理性的要求。在第二部当约翰失去信仰以后，后者就退化为道德主义，因此美德出现了。在第三版的序言中，路易斯把这两种倾向称为“南方”和“北方”；当脱离了对上帝的信仰之后，它们就表现出“南方性的疾病”和“北方性的疾病”。所以在第十部，约翰和美德必须战胜各自的敌人，才能在信仰中相会。而第一部的任务，则只是交代出这两种潜质。

如前所述，约翰（路易斯）最开始受到的信仰教育，并不能算很成功，而且用基督教的术语来说，可以说只接触到了律法的严苛，却没有福音的安慰。这基本上就是与管家会面的经历所表示的（第一章）。叔叔的丧礼（第三章）一方面继续带给了约翰一些信仰知识，另一方面也使他看到没有福音的宗教人士的虚伪。这可以说是约翰北方性情的起点，并不太让人看好。海岛（第二章）诉诸的当然是约翰的南方性情。但值得指出的是，虽然海岛本身很美好，但这不表示约翰的南方性情没问题，因为它立刻把约翰带入了歧途（第四章）。

顺便值得指出的是，路易斯在这一章的分析中，已经用到了亚历山大关于体验和反思的区分。这个意思基本是说——借用路易斯自己举的一个例子——，就像我们对牙痛的态度一样：“唉！等我的牙不痛了，我就可以再写一篇关于痛苦的文章。”但当牙痛停止时，我对痛又知道些什么呢？

换句话说，我们越是清楚地研究痛苦，痛苦就离我们越远。类似地，约翰在这里越是想抓住“大喜乐”，结果就离“大喜乐”越远。这当然不是说信仰只能体验，不能言说或反思。如我们上面所说，路易斯在《天路回程》整本书中要做的，就是指出这两者（体验和反思）如何在对独一真神的信仰中得到统一。

当约翰一方面因为罪的重担而苦不堪言，另一方面又得到“大喜



乐”的召唤以后，就出发开始去寻找他的海岛了。路易斯的思想旅程由此展开。

2. 第二部

在第二部一开始（第一章），约翰就遇到了启蒙运动先生。根据后面（第三部第六章）的描述，这是老启蒙运动先生。从思想史来说，我们的确可以大略区分出两种启蒙运动，一种最早可以从17世纪后半叶算起，一直到18世纪的大部分时间，以法国大革命为止。这是伏尔泰和卢梭的时代。另一种所谓的“新启蒙运动”，大致是19世纪后半叶到20世纪初，到两次世界大战为止。这是达尔文和弗洛伊德的时代。不过，这两次运动虽然各自有一些独特之处，但在最根本的思想脉络上，倒有很多相通之点，其中一点就是用所谓的“科学理性”反对宗教信仰；在西方的语境下，特别是反对基督教信仰。

路易斯当然不会反理性（也许可以说他反对唯理主义），对科学也不排斥。如果真要说的话，他反对的其实是不彻底的理性和对科学的盲从。这在后来称作“理性”的少女与约翰的对话中，清楚表现出来（第四部第二章）。所以有人认为，路易斯在《天路回程》中所批判的，不过是“时政评论员和科普作家”，即把理性和科学庸俗化的大众写手。^①这有一定道理。不过，仔细看路易斯的辩驳，会发现他并非只是指出通俗写手的肤浅，而且也相当深刻地批驳了相关的世俗思潮。

比如，在与老启蒙运动先生的对话中，诸如科学“像长矛杆那么直接”地证明了上帝不存在，管家（教会人士）的欺骗维持了宗教信仰的延续（宗教是统治阶级奴役人民的鸦片）等等，的确可以说是老启蒙运动时期流行写手的肤浅论调，但到后面对归纳法在科学中之地位的反思，则并不简单，直指逻辑实证主义的核心问题：“只要你做同样猜

① Lindskoog, *Finding the Landlord*, pp.14-15.